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5-008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2月10日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5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资收购杭州南江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50.8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杭州南江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南江机器人公司”），以“用机器智能和人机混合智能改变人类和世界”为使命，研制开发和销售推广智能机器人及其应用产品。智能机器人是融合人工智能、机器视觉和感知、精密机电等一系列高新技术的系统集成，具有无比广阔的市场，是21世纪的重要产业方向和世界各国之间竞争的制高点之一。杭州南江机器人公司与浙江大学紧密合作，于2014年成立了“浙大-南江服务机器人研究中心”，充分挖掘浙江大学在智能机器人领域国际和国内领先的研究成果和人才积累，投入资金，进行企业化、市场化运作，形成了基础研究、原型研制、产品开发、营销服务的全产业链，实现智能机器人及其应用产品的产业化。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增资收购杭州南江机器人公司，公司本次拟增资收购杭州南江机器人公司50.82%股权，交易价格为3,1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收购杭州南江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50.8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0）

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立新、王坚忠回避表决。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收购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 4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收购西藏华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 40%股权，交易价格为 62,3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 4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11）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立新、王坚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议案生效以公司与西藏华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 40%股权）生效为前置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12）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 2014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苏州华丽家族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及苏州地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苏州子公

司”)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9 亿元(含 9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董事会决定,自 2015 年 3 月起,公司不再对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募集资金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投入苏州募投项目、其中 7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公司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使用。该议案生效以公司与西藏华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 40%股权)生效为前置条件。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二次延期复牌事项的议案》

为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起停牌。根据 2014 年 11 月 25 日上证发[2014]78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规定,10 个交易日的连续停牌期限,于 2015 年 2 月 3 日期满。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的拟收购资产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3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第一次延期复牌,时间为 2015 年 2 月 4 日至 2015 年 2 月 10 日。根据目前收购资产的审计、评估进度和尽职调查进度,预计在第一次延期复牌期间无法披露发行方案。根据《通知》第八条的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第二次延期复牌,时间为 2015 年 2 月 11 日至 2015 年 3 月 2 日。

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立新、王坚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三次延期复牌事项的预案》

如公司在 2015 年 3 月 2 日仍无法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根据《通知》的规定,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第三次延期复牌,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3 日继续停牌 67 日,即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3 日至 2015 年 5 月 8 日继续停牌,并提请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在 2015 年 3 月 2 日前披露发行方案,公司应取消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

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立新、王坚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在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 207 号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宜详见公告《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